

〔與主同行 同被建造〕 —— 復活與點燈

《馬可福音》靈修分享 (22)

可 4:21-25 (2020.04.13 焦麗傳道)

感謝神，是主耶穌賜給我們認識這天國奧秘比喻的恩典，如果我們心存謙卑且受教的心，就能明白比喻中所含至理，不是靠個人的地位與才能。如果人硬著心不悔改，就是看見也不會明白（可 4：13）。有一句話說得好：聖經是一本“農村婦女”能看懂，而“博士生”卻看不懂的書（路 24：45-49）。就是提醒我們要用心靈誠實禱告著來虔讀神的話語。

在撒種的比喻之後，主耶穌繼續講比喻，挑戰我們對神話語的態度。主在這裡再次強調：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神的話語如同明燈，照亮我們的人生路程。惟主耶穌是真光，我們蒙主拯救，成為主光鹽的見證（太 5：13-16）。從神那裡所得到的恩賜與恩典，使我們成為神所點燃的燈，這是屬主的燈（箴言 20：27），當為主所用。省查自己是否像是被放在斗底下床底下的燈一樣，生命中不能彰顯出神的恩典，也不能把神的恩典帶到別人的生命中？我的燈（屬靈生命）是點著被主焚燒使用呢，還是時亮時暗，或常常燭光昏暗呢？是否將主給我們的恩賜和恩典隱藏起來不拿出來使用，享受歲月靜好？福音書裡，主耶穌 4 次強調天國法則——因為有的，還要給他；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去（太 13：12，可 4：25，路 8：18，路 19：26）。為自己 and 他人靈性上的得著而努力的人，必會越來越有屬靈的力量和恩賜。硬心不理會神救恩的人，只有滅亡，連已有的也要喪失。

昨天是復活節主日，講台宣講信息是疫情中傳揚主復活的大能。讓我們結合靈修的經文，思想我真的相信復活嗎（林前 15：14-19），復活與我的現實意義何在？如何影響我今天的生活呢？我為何在疫情中也時有恐慌？願主的平安與我們同在。因為耶穌的死並不能使門徒們跟著去死，而是耶穌的復活使門徒們跟著去死，把門徒變成了殉道士（王怡牧師）。我們的屬靈生命能否常常像燈盞照在人前，是否與我們對復活的認識有關呢？

細讀經文『可 4：21-25』，默想並禱告：復活節順序讀到這幾節靈修經文，我對復活的真理的認識有多少？當如何像主的十二門徒那樣，為主發光，為福音癡狂。願靠主叫我的燈照耀在周圍因疫情恐慌的尚未信主的家人朋友的生命中，引領他們來到福音面前。